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紋惠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lisaprett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005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10054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100541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10100541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1010054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112年夏日樂學計畫申請資料1份，請有意願申請學校於111年11月14日起至111年12月14日止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1年10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377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國教署「112年推動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研議會議決議，有關「112年推動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於112年起併入夏日樂學計畫辦理，爰112年夏日樂學計畫增加子計畫四「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課程」，請各校踴躍申請。
- 三、有關112年夏日樂學計畫申請流程如下：
 - (一)線上申請：請各校詳閱112年推動夏日樂學計畫（附件1）、申請說明（附件2）、經費補助項目及標準（附件3）及計畫申請書（附件4），召開會議規劃計畫內容，



並至國教署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（網址：
<https://teach.cloud.ncnu.edu.tw/>）線上申請，填報
期限自111年11月14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1年12月14日
（星期三）止。

(二)紙本審查：於線上申請完成後，備妥申請計畫紙本及經
費申請表核章紙本（免備文）於111年12月16日（星期
五）前逕送（寄）本局國小教育科彙辦，經本局依計畫
內容完整度、課程豐富度、活動性課程比例及符合計畫
精神等4項指標進行初審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以下單位：

(一)計畫內容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
中心，電話：04-2218-3663（林小姐）、04-2218-8186
（蕭小姐）、04-2218-1118（李小姐），電子信箱：
gladsummer2016@gmail.com。

(二)系統操作問題請洽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大數據系統服
務中心，電話：（049）291-0960轉3955，Email：
webservice@mail.nc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